

冯传家

情系荒原

山东文艺



不翼而飞

新 案 六

书 入 部

情 系 荒 原

冯 传 家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济南市中印刷二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32开 印张13.125 插页3 字数317千

1990年8月第1版 1990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5700

ISBN7—5329—0390—7/I·34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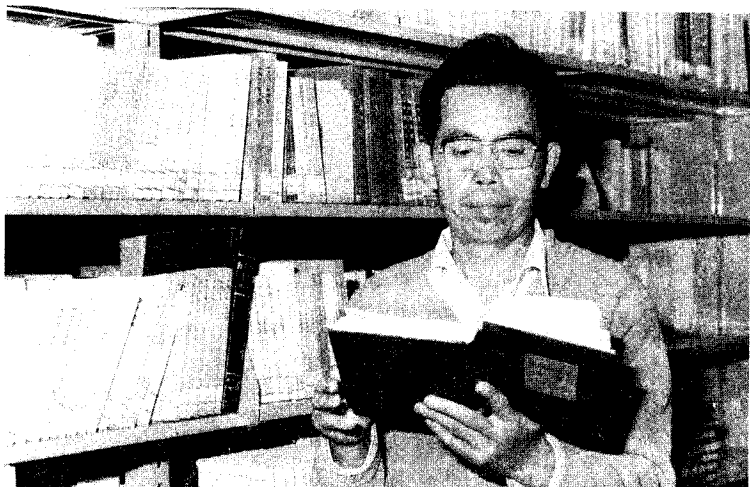
定价: 6.45元

内 容 提 要

某医大高材生欧阳宇鹏，自愿来北方油田从医，与中学时期的恋人兰蔚蔚重修旧好，寻回了失落的爱。但由于他得罪了“造反头头”，“文革”中受到迫害，成熟的爱情又第二次夭折。

在生死关头，隐姓埋名流落荒原的女大学生黄浦莲搭救了欧阳，他们成为患难之交，沦落天涯，相依为命。当纯洁的友谊化为男女之爱的时候，两个苦命人毅然决定结为夫妻。为躲避追捕，新郎新娘逃到海上欢度“蜜月”，不料，当他们返回“洞房”时，欧阳原来的恋人兰蔚蔚正在等他。于是，两个痴情女人发生了一场催人泪下的争斗……

本书以抒情诗的笔调，鲜为人知的故事，生动地再现了开发初期海滨荒原的生活与独特的风貌；真实地反映了人与自然，正义与邪恶，文明进步与愚昧倒退的斗争；成功地塑造了一批有血有肉、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，是一部不可多得的热情讴歌老一辈荒原建设者光辉业绩、热情讴歌现实生活的好书。



冯传家，中国作协山东分会会员。1956年初中毕业后进哈尔滨某工厂当工人，并开始业余创作。30年来先后发表小说、剧本等百万余字，并有部分获奖。1962年怀着体验生活当“专业作家”的梦想回到鲁西老家当了农民。正置三年困难时期，尝尽生活的酸甜苦辣，但，心与故乡贴得更紧了。白天劳动在治水改土工地上，夜间在窝棚里煤油灯下完成了第一部长篇小说《春泉》的创作。曾因写作如痴入迷，起居异于常人，被讥笑为“疯子”。78年经各级党组织推荐和山东大学领导批准，破格录取上了大学。每当想起此事他总是感慨不已。82年毕业后回聊城出版局当编辑，84年携带妻子儿女参加胜利油田建设。沸腾的生活激发起他新的创作灵感，经过二年八小时以外地拼搏完成了这部力作《情系荒原》。

引 子

人说，人生如梦，爱也是梦。

我的梦，在天之涯；

我的爱，在海之角。

虽然，这梦，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早已成为过去的影子，但却没因年代久远而淡漠，在我记忆的屏幕上，反而越来越显现出更加清晰的轮廓。

虽然，这爱，由于她最后的离去早已终止，但是，那一颗金子般赤诚高尚的心，却同我的一颗心紧紧地贴在一起跳动着。

往事如烟，寝不成寐，骨鲠在喉，不吐不快。于是，夜半即起，伏案笔耕，涕泗滂沱，纵情书怀，有了这洋洋万言，数十章节的故事。

无意为他人树碑，更不给自己立传。

只为忘却那缭绕心头的枯藤编织的梦；只为埋葬那充塞肺腑的眼泪浇灌的爱；只为斩断那寸断肝肠的绵绵情思；只为医愈那心灵流血的累累伤痕。

假若这一切，能够如愿，纵去九泉，也可以瞑目了。

归来吧，心上的人……

第 一 章

这不是古老遥远的神话。

我讲述的是我自己和同龄人所亲身经历的故事。

那年，我们五十一名社会青年，为了谋一个职业，端一个饭碗，被一家代号403的工厂招收为临时工。

403厂在哪里？为了保密，招工的人不说；我翻了半天中国地图，也没找到这个该死的保密厂在何州、何府、何县。因此，故事一开头，就象《西游记》和《天方夜谭》，蒙上一层神秘纱幕。其实，只要你读下去，秘密很快就被揭晓。

我们在一个阴雨、灰暗的秋天的下午离开了上海站。

我清清楚楚地记得，大钟楼的时针刚刚指到四点，机车开始鸣笛，车轮开始转动，秋雨开始滴落，我们开始哭泣。

哭声惊动了整个月台，牵动了每个父母的心。送行的行列，似乎变成了送葬的行列。整个车站，象给我们五十一名青年男女出大殡、发大丧，好象我们不是去就业，不是去工作，不是去革命，而是去火化、去集体埋葬……

那悲悲凄凄的啼哭之声，是我旁边的那位圆脸姑娘一声“妈妈——”开的头，接着是一个白净秀气女孩叫着“爸——妈”哭了，一个小辫子捂着鼻子哭了，一个假小子咬着手绢哭了，一个白胖男孩淌了眼泪，一个小胡子流了鼻涕……

哭声象原子爆炸式的连锁反应，由低而高，由近而远，由女而男，由车内到站台，由单人独奏，到群体合唱。连许多局外人也莫名其妙地跟着悲泣起来。直到列车飞出市区，远离了上海，那撼天动地的号啕，仍然不绝于耳，催人泪下。加之天空云遮雾罩，列车窗外烟雨茫茫，越发使人感到车厢内的气氛阴冷、灰暗、凄凉、悲怆了。

我目睹了那群体式的大悲痛，也参加了那流涕的大合唱。但是，在当时我并没完全弄明白，我们这些得天独厚的就业者，为什么在生活有了出路的时候反而会如此伤心难过。更不理解我自己，为什么也跟着大家同声啼哭流泪，甚至哭到最后，我竟成为音量最高、泪水流淌最多的一个。假若不是那圆脸姑娘把一块毛巾递给我，让我把山泉般的热泪擦干，又把一本苏联小说《远离莫斯科的地方》塞到我手里，提示我用读书转移悲哀，减轻内心的痛苦，说不定我会一路哭下去，两行泪水会流到不知远在何方的保密厂目的地呢！

几十年后，我揣摸出个道理，原来那场惊动上海站的大悲哀，是我一生悲剧命运的开始，也是给我们这一代人的不幸作的小小的提示和注脚。

时世造英雄，也造就思想悲观、感情脆弱、爱流眼泪的失业青年。

但车之内，毕竟有人是坚强的、冷静的。面对这场青年人的大悲痛，大哭嚎，那人不为所动，没有丝毫悲哀，不陪一滴眼泪，反而露出一丝让人不易觉察的嘲弄和讥笑。那神气好象在说，瞧这一群傻瓜和窝囊废，有多幼稚、多无能、多可笑哟！有什么可哭的，人生不就那么回事？不如人意的多着哪！屁大的点儿事也值得流泪，那你哭去吧，整个黄浦江赔上怕也不够！哼！真是一群蠢才！

这人不是饱经沧桑的老者，也不是血气方刚的男子汉，而

是一个平凡朴实的农家少妇。看年龄，不超过三十岁，正是女性最重情感、最易激动、最富热情的年华！而这一切善良美好的情感，在这女人身上全然不见。使人不能不怀疑她是个冷血动物。

这冷血动物长相很美，有一双大大的、明亮的、聪慧传神的眼睛，有两条黑黑的、弯弯的、俊秀的眉毛！端正的鼻子，好看的双唇，洁白的牙齿，使任何爱挑剔的人都无法找到缺陷。脸是鹅蛋形的，白皙中透着淡红。一对天然的酒窝，越发增添了引人的魅力。披肩长发，油黑、乌亮，像一匹锦缎，有一缕披散到额前，遮住了半边丰润好看的脸。

中国有句古老的谚语，叫作红颜薄命。当时我想，这位美人儿，大概属于这一类。她上衣是褪掉布料原色的蓝褂子，肩膀和肘弯，补了四个灰补丁；裤子陈旧得让人无法辨认原来的颜色，灰不灰，黄不黄，紫不紫，蓝不蓝，加之补满五颜六色的补丁，花里呼哨的，真可称之为中国布料大全了。她的脚上没有穿袜子，两只胶底布鞋，不知穿过多久，十个脚趾，大半露在外边，鞋底快磨透了，如果不是用布条条当鞋帮儿系在脚面上，无论如何也无法再穿它们爬山走路了。

她的行李也极为简单，只有一只破烂不堪的绣花布兜，鼓鼓囊囊，双手搂着不放，谁也估不透装了些什么值钱的宝贝。

这位女同胞引起了我的好奇心，几次想同她攀谈却找不到开口的机会。她偎依着窗桌那边的角落，眼睛时常眯着，象一幅冷酷无情的睡美人油画。偶尔眼睛睁大，用那明亮的光束扫描一下车窗外到了什么站头，接着又闭合上。她从不正眼看我一眼，仿佛我不是她的同类，也没有把车厢内任何一个旅客放到她的眼里。她的兴趣只有打瞌睡，只想把自己那双漂亮的眼睛闭上，做自己的好梦。

后来，我发现那双夺人眼目的心灵之窗又睁开了，脸上浮

现出一抹淡淡的舒心的笑容。原来她发现圆脸姑娘在织毛衣，她的眼神对那双舞动的巧手、闪亮的针签、滚动的毛线球发生了兴趣。她脸上的笑意越来越浓重，并染上一层粉红的颜色，象一朵玫瑰。啊，好眼熟的面孔，好眼熟的笑影，我在哪儿见过呢？

我努力搜索着记忆，心率加速，血在周身急剧奔腾着……

一个白白胖胖的小伙子，手拿两个鲜红的苹果冲圆脸姑娘笑着走过来，喊了一声“文文”，把苹果给她。姑娘搁下毛衣，捧住小伙子的手和苹果，用嘴亲着嗅着果香，不知是羡慕还是妒嫉，我的心震动了一下，不由自主地朝外挪挪身子，给那小伙子让出一个位子。小伙子感激地看了我一眼，坐下了。叫文文的圆脸姑娘也很感激，把一个大苹果递过来作为对我的报答。我谢绝了她，移开了眼光，想找话楂儿跟那位不知在哪儿见过面的少妇谈几句。但在这时，“轰隆隆”一声震耳欲聋的响雷，在头顶炸开。运行中的列车，似乎在钢轨上颤抖了一下，她的眼睛也象雷电一样打了个闪，转脸看着窗外的雨。

窗外的雨，象天河开闸，倾盆而降。

流水封闭了车窗，隔断了旅人的视线。

青年人的思想本来是活跃的，尤其需要强烈的刺激。

雷声象个信号，用红灯把悲哀的道路堵塞，用绿灯给欢笑的车轮放行。

声震车厢的开怀大笑，是由一位猴儿巴几的青年作的一首蹩脚诗引发出来的。

至今，我还记得那首蹩脚诗的内容大意：

啊，再见吧，黄浦江，

——我亲爱的母亲！

多少年来，您为您的儿女，

日夜奔忙，茹苦含辛，

用乳汁，用血和汗，
把我们养大成人。
如今，我们要远远离开您，
心，怎能不颤抖？
泪，怎能不湿透衣襟？
不论走到哪儿，我们都牢记黄浦江，
牢记我们是上海人！
我们有黄浦江作后盾，
我们敢闯大世界，
我们要做顶天立地的中国人。

.....

作者神色严峻，感情激动，泪挂眼帘，人们为之动情，全车厢鸦雀无声。小伙子朗诵完毕，一边擦泪，一边谦虚地给听众敬礼。

车厢内又炸开一声欢呼，淹没了雷电和暴雨。

接着又有个激动的女高音提议：“朋友们，我建议，我们大家合唱一支歌！”

青年们用热烈的掌声表示赞同。

我没吱声，却不能不向倡议者投去赞赏的一瞥。这时我才发现，倡议者站在远处角落里，是一位年轻的姑娘。齐耳的短发，乌黑的眉毛，大大的、亮亮的眼睛，象一对水银灯，镶嵌在椭圆形的白净脸盘上。头上没有特别的装饰，只用个半圆形的发卡拢住额上的散发，姜黄色上衣襟上，绣一朵小红花，充满女性青春的健美。她微笑着，一副从容不迫的神情，大大方方地挽起了袖口，举起双手，在空中画了个圆弧，领唱起了《红色娘子军》军歌：

“向前进，向前进，
战士的责任重，妇女的冤仇深，

古有花木兰替父去从军，
今有娘子军扛枪为人民，
向前进，向前进……”

雄壮有力的歌声在整个车厢回荡。

热烈欢快的气氛，使我这个平日沉默寡言的人也心热嗓痒，不由自主地加入了大合唱的行列。

唱着唱着，我发现那指挥唱歌的姑娘一双亮眼睛，竟象探照灯一样在我脸上聚拢了光点，凝神注视着我，足足有三秒钟。接着她的眼神中现出惊讶不安，打拍子的双手不适当地做了停顿，使整个合唱突然乱了节奏。但是她立即觉察自己走神了，造成指挥失误，随即把视线转向别处，指挥唱完了全歌。直到歌声停止，她的眼睛再也没朝我顾盼一下。

车内重新归于沉默，我的心却无法平静了，因为这时我认出那指挥唱歌的姑娘是我的同学兰蔚蔚。

我是那样的高兴，又是那样羞愧，竟不知如何处置我们的不期而遇。

我跟兰蔚蔚是六年的同窗好友。友谊是从同台演出过一个叫《兄妹开荒》的小戏开始的，我扮戏中的哥哥，她演妹妹。由于她嗓子好，动作逼真，把一个泼辣、淘气、热爱生活、热爱劳动的山区农村姑娘的形象，刻划得活龙活现。使我们二人双双获奖。

以后，由于我迷上了体育，不再登台演出；但一有机会两人总爱跑到一起研究功课，谈天说地。我象哥哥关心她的文艺爱好和进步；她象妹妹关注我的体育建树和造诣。她上台演出，我操心她的服装和化妆，抢坐第一排凳子观赏。我打篮球，她是积极的看客。只要有她在场，我的球技发挥得格外好。每当我投进一个漂亮的球，在上千鼓掌的人群中，我似乎都能分辨出她的掌声来。

兄妹般的友谊，在生活中萌芽，在学习中巩固，在娱乐中发展，在散步、聊天、游玩中成熟了。

倒霉的是那年的高考，由于她的落榜，我们中断了音信，失掉了联系，也埋葬了友谊和爱。

此时此刻，我是多么急于去见蔚蔚，但是，我没有勇气走到她的身边去，我的心跳得很厉害，甚至不敢朝她的座位看一眼，我只能望着车窗的玻璃外边哗哗流淌的雨水发呆。我觉得那不是雨水，而是我悔恨自己思念蔚蔚的眼泪。

当然，这眼泪的制造者，是我自己。因为，四年前中断联系的责任在我，时机一旦错过，就可悲地再也无法挽回了。我猜想，兰蔚蔚此时此刻也一定面对着流雨的车窗在暗自垂泪。她一定很生我的气，她一定非常恨我。假若我走到她的跟前，她是哭？是笑？是不理我？还是骂我，责备我的忘情负义呢？

我眼望着窗外的雨水胡思乱想着。最后，下定决心去见她，我作好了吃闭门羹或挨一顿痛骂的思想准备。我要向她赔礼道歉，积极争取破镜重圆，重修旧好。

我硬着头皮向她的车座走去。但是，蔚蔚的影子不见了，她的座位已换上了另外的旅客。她到哪儿去了呢？是下车了？还是由于生气远远地走开了？

我要见她的决心更加坚定，匆匆忙忙地朝另一节车厢走去。

我走到车厢门口，冷丁被人拦住了，通道被几位列车乘务员和穿便衣的公安人员堵住，正虎视眈眈地盘查一位要到另一车厢打水的青年妇女，上海小老乡悄声告诉我：“公安人员在追捕一名逃犯，那逃犯是从上海潜入本次列车的。”

我好奇地问，逃犯是什么样的人。小老乡指着贴在乘务室门上的一张纸低声说：“看，那是通缉令，还有照片，是个女的……”

由于光线黑暗，通缉令上的字一个也看不清。

但那女犯人的相貌我一眼就看清楚了，只见她鹅蛋脸型，端正的五官，大大的眼睛，一副秀气冷峻的面孔，黑黑的披肩长发，越看越觉得眼熟。啊，我想起来了，她不正是坐在我对面位子上那位不爱讲话的冷美人吗？

骤然之间，我的脑袋大了一倍，耳朵也嗡嗡响起来，象有两只金蝉飞进了脑壳里。我做梦也不会相信那位少言寡语令我神往的少妇会是个逃犯。她犯了什么罪？是窃贼？骗子？还是杀人凶手？

我无法控制内心的惊惧，又感到纳闷不解。在我脑海中，这位年轻漂亮的女人，同被人追捕缉拿的凶犯之间，是无论如何没有办法划等号的。

我忐忑不安地向自己的车座走去。我想等着瞧看那女犯被捕的一幕惊险场面，也想弄明白这个女犯的罪恶是什么。我相信那女犯手中不会有枪，也绝对不会拒捕。因此，坐在对面看热闹是不会受到伤害的。

我悄然无声地走近自己座位，突然发现那女犯的影子不见了。我断定她没有下车，因为她的那只破烂不堪的布兜还留在她的座位上。我想向文文姑娘打听一下那女人的去向，见她同那小伙子互相偎依拥抱着睡得那样香甜，便没忍心叫醒她。

我的感情不相信那可怜的女人是个逃犯，但理智告诉我，作为一个共和国的公民，我有义务帮助公安人员抓获阶级敌人，既然那女犯是无产阶级的专政对象，我必须坚决地站在人民和人民政府一边。

我决定拿起那个布兜向公安人员报告，也许里边会有重要情报和人犯的罪证。我打开布兜看了一眼，顿时身子一阵发凉。因为那鼓鼓囊囊的兜内，只不过是一些玉米窝窝、高粱饼子、发霉的馒头、灰黑的地瓜干和菜团子，分明是叫花子沿街乞讨来的吃食，哪里是什么人犯的罪证材料呢？更令我惊奇的

是，布兜内有一双七、八岁小男孩穿的鞋子，白底，黑帮，针线细密工整，其中一只鞋尚有一段针线没有合拢。我猜想这孩子的鞋出自女人之手，没想到她是一个可怜孩子的妈妈。

她为什么被通缉捉拿？难道她真的是一名罪大恶极的凶犯吗？

我的心又颤抖了。为了那可怜的孩子，我不忍心把他的母亲揪出来。尽管这是一种违背公民义务的行为，严格的说来，这也是一种犯罪。

我不知道我是在生谁的气，随手把布兜扔到车座上，一屁股坐在女犯打瞌睡的角落里，烦躁不安地摸起那本《远离莫斯科的地方》胡乱翻看着，书上的字却一个也没看清楚。

一位乘警和一名便衣公安人员拿着照片和闪亮的手铐走过来了，看了看睡熟的文文一眼，对了张照片，无声无息地走了过去，又匆匆忙忙奔向另一个车厢。我的心，似乎一块石头落了地。

这时，火车在一个小站停下来。我感到有些憋闷，随手打开车窗。夜幕降临了，窗外黑洞洞的，只有冰冷的秋雨，霏霏洒洒落个不止。

我贪婪地吸了几口清凉的新鲜空气，觉得身子很冷，正要把窗子关上，身后突然有人制止。

啊，是那女犯，她象从地底下冒出来似的突然站在我的身后。我猛地意识到，刚才公安人员搜查时，她是趴在车座底下躲过这场灾难的。她怕我声张，也怕惊醒睡熟了的圆脸姑娘，连连向我打着手势，不让我关窗，也不让我讲话。只见她机灵地朝窗外看了一眼，又看了看车厢两端，见火车微微开动了，她突然抓起自己的布兜，纵身一跃跳上了窗桌……

列车已经开动了。见她要跳火车，我慌了手脚，不知道自己应该制止她，还是应该帮助她。就在我犹豫不决无所适从的

一刹那，她爬出窗外，双手一用力，整个身子弹离了车身……

列车加快了速度。在最后一瞬间，她留给我的形象是一尊风吹长发、雨打烂衫、求生欲极强的美人半身塑像。背景是凄苦的秋雨和无边的黑夜。随后我听见扑通一声，不知道她的身子落到路基上，还是轨道旁。我担心她会摔伤身子，更害怕她被无情的车轮碾为肉泥。

我象个木人，面对车窗一动不动，任无情的冷雨扑打我的脸，任窗外可怕的黑夜在眼前流逝……

第 二 章

这就是所谓的“保密工厂”吗？我没有看见一座厂房、一幢烟囱，也没看见一个车间、一个工段，甚至连一台最简陋的设备和普通的机器也没有。

我所见到的，是一片片长满绿草的荒野，一块块光秃秃的盐碱滩，一洼洼积满雨水的沼泽，一道道纵横交错的自然的和人工开掘的水沟，一条条被人和野兽在烂泥塘中踩出的路。这里一眼望不到一个村庄，看不到一株庄稼，看不到一棵树，看不见一座老乡的房子，看不到一个人影，看不到一头牛、一匹马、一只羊、一条狗、一只鸡。只能看见天空飞的大雁和野鸟，只能看见地上跑的兔子、狐狸、地老鼠和黄鼠狼。

对我们的来临，态度最殷勤和热情的是蚊子和小咬。那蚊子出奇的大，出奇的肥，出奇的壮，出奇的凶狠。一只蚊子就象一架轰炸机，离得老远就能听见起飞的响声。只要发现你这个目标，就会有成百只的扑向你，那怕隔着几层衣服，不把你咬出一身大包，那是不肯善罢甘休的。那小咬小得几乎用肉眼看不见，作风极不正派，咬人总是偷偷摸摸，从来不叫一声，不管是白天和黑夜，只要你在草丛中走过，或蹲下拉屎，小咬们就会从四面八方一拥而上。当你觉得皮肤痛痒，伸手去扑打时，它们早已饱餐了你的肉，喝足了你的血，带着沉重的大肚

子，飞得不知去向了。而你身上的疙瘩却是越搔越大，奇痛奇痒，难以忍受。接踵而来的是更加凶恶的一群。

在夕照的金辉里，我们一边用自己的手巾帽子之类驱赶着绕身飞转的蚊子和小咬，一边跟着招工办公室的小个子干部，来到保密厂驻地办公室。

所谓办公室，有的是用茅草、芦苇、黄泥巴垒成的简陋低矮的土房；有的是用木板钉成的板房，四四方方，形如古代人的囚车，也象现代的列车车厢，底下甚至带着轱辘，可以用人推动，或被动力牵引拖走。

做饭的炉灶，安设在那些千奇百怪的小房子旁边。有的依山就势在土坡上挖个窟窿，把锅墩在上边，炒菜，烧水，熬稀饭；有的在平地垒起个泥灶台，架起锅来烙饼、蒸馍、贴大饼子、煮大碴子粥。

我们五十一名上海知青，瞪大一百零二只眼睛，用质疑、陌生、吃惊的眼光，观察着这儿的一切。我们感觉到自己来到了一个奇特的不可思议的世界。仿佛它不是中国的土地，而是到了两千年前古罗马奴隶英雄斯巴达克斯起义的古战场。简直不是现代人能呆的地方。呆在这儿的人，是不可思议的，如果他们不是疯子和傻子，那一定是一群愚昧、落后、过着半原始生活的尚未开化的少数民族的一部分。有的人觉得自己上当受骗了，后悔不该迷糊着心眼报名应试到这鬼地方来受苦。有的人偷偷抹眼泪擦鼻涕，甚至小声嘀咕着如何逃走，开小差，回上海。

当天夜里，我们被安排在几间茅草房里过夜。招待还是热情的，有人送来开水和洗脸水，送来金黄色的小米稀粥和紫红色窝窝头。那窝窝头是玉米面和地瓜面的混合物，形似砸蒜白子，又高又大，拿在手中沉甸甸的，一个有多半斤重。在上海吃惯了小花卷、小馒头、小碗米饭、小笼蒸包的姑娘们，乍一看见